

股票代码:600617 900913 股票简称:国新能源 国新 B 股 编号:2018-027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5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军提议召开并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议案一：关于公司子公司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发行金额不超过 6 亿元燃气收费收益权资产证券化项目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9 日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山西煤层气（天然气）集输有限公司发行资产证券化项目的公告》（2018-028）。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二：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18年5月29日（周二）下午14:00，在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中心街6号西座，四楼8号会议室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9日披露的《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18-029）。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9日